

证券代码：688220

证券简称：翱捷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3-075

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翱捷科技”或“公司”）于2023年12月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戴保家先生召集和主持，应参会董事9名，实际参会董事9名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参会董事逐项审议并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下列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》

董事会认为鉴于5名激励对象因提出离职失去激励资格，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，对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相关事项进行调整（以下简称“本次调整”）。

本次调整后，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人数由1,022人调整为1,017人，因提出离职失去激励资格的激励对象原获配股份数将调

整到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其他激励对象，限制性股票总量950.00万股及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807.50万股保持不变。

本次调整内容在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本议案所述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》（2023-077）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董事会认为公司和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符合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授予条件的规定，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。董事会同意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为2023年12月7日，并同意以21.50元/股的授予价格向1,017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807.50万股限制性股票。

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本次授予在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本议案所述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（2023-078）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增值权的议案》

董事会认为公司和授予的激励对象符合公司2023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中授予条件的规定，公司2023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。董事会同意公司2023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2023年12月7日，并同意以36.50元/股的行权价格向5名激励对象授予39.75万份股票增值权。

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本次授予在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关联董事戴保家、周璇、韩旻、赵锡凯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所述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增值权的公告》（2023-079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12月8日